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1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浔兴股份	股票代码	0020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静波	林奕腾	
办公地址	晋江市深沪乌漏沟东工业区	晋江市深沪乌漏沟东工业区	
电话	0595-88290153	0595-88298019	
电子信箱	stock@sbszipper.com	stock@sbszippe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业务包括拉链业务、跨境电商出口业务两大板块。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及其经营模式均未发生变化。

1、拉链业务

报告期内，拉链业务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公司专业从事拉链、精密模具、金属和塑料冲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金属、尼龙、塑钢三大系列的各种码装和成品拉链，各种规格型号的拉头和拉链配件等产品。公司条装拉链主要采取订单式生产模式，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进行打样，经客户确认后安排生产；码装拉链的生产主要依据年初制定的生产计划进行，且每季度根据市场情况进行调节；纽扣主要采用外购方式，公司负责一部分模具的设计和质量控制。一般情况下，公司会根据市场预测、生产能力和库存状况生产少量常规产品作为库存，以提高交货速度，并充分发挥生产能力，提高设备利用率。公司产品以中高档拉链为主，主要销售对象为服装、箱包、体育用品生产商等企业。产品通过直销模式和经销商模式销售给全球服装、箱包等终端客户。

2、跨境电商出口业务

公司于2017年收购价之链65%股权，涉足跨境电商出口业务。价之链是一家是集品牌电商、电商软件、电商社区为一体，线上线下互动的跨境出口电商综合服务商。价之链通过 Amazon 等第三方平台运营自有品牌产品，通过精品化、品牌化的产品运营路线，将产品销售到美国、欧洲、日本等地区；通过向电商卖家销售电商营销服务及管理软件，为电商卖家提供全方位、一站式服务。同时，通过电商社区，向电商卖家提供基于SAAS系统的流量集聚分发、促销、推广服务，形成一个拥有广泛用户基础的跨境电商服务平台。

(二) 公司所属行业情况以及所处行业地位

1、拉链业务

(1) 行业发展情况

拉链行业在整体上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进入门槛不高，市场集中度较低。中国多层级的内需市场和全球服装箱包制造基地的格局，使我国存在数量众多的服装箱包加工厂，且分散于全国各个角落，其中大部分工厂在选择拉链供应商时比较关注就近服务与价格因素，从而为数量众多的中小型拉链企业提供了一定的生存空间。近年来，随着消费升级和市场竞争的加剧，服装箱包等下游产业的整合力度加大，带动了拉链行业开始向资金密集型、技术密集型和劳动密集型转化。目前，我国已经形成了一些以拉链生产、销售为主的产业集群基地，主要集中在东南沿海地区的广东、江苏、福建、浙江和上海。

拉链市场应用范围广阔，市场空间巨大，但高端市场主要被日本YKK公司、瑞士RIRI集团所占据，国内仅有少数企业能够参与中高端市场的国际竞争，而前者凭借品牌、研发及技术实力在高档产品领域具有明显优势。近年来，我国拉链产品正从低端向中、高端发展，以公司为代表的创新型企业不断提升制造技术和产品研发能力，初步具备了与国际拉链巨头竞争的能力。

(2) 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国内拉链行业的龙头企业，是全国五金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拉链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是中国拉链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制定的组长单位；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首批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单位、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企业专利工作交流站、全国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单位，建有国家级实验室、博士后工作站、拉链学院等多级机构。公司拥有福建、上海、天津、成都、东莞五大生产基地，是国内规模最大、品种最多、规格最齐全的拉链制造企业；“SBS”品牌在业内享有盛誉，公司产品远销欧美、中东、非洲、东南亚的70多个国家和地区，与众多国内外知名品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跨境电商出口业务

(1) 行业发展情况

目前，逆全球化的贸易保护主义盛行，作为全球贸易的受益者，中国政府正努力践行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积极推动自由贸易的发展。跨境电商作为移动互联网时代兴起的跨境贸易的新兴形式，其发展受到国家政策鼓励。2019年1月1日正式实施的《电子商务法》进一步促进了跨境电商的规范化发展，推动整个电商行业积极发展。2019年度，中国跨境电商交易规模达到10.8万亿元；全球蔓延的新冠疫情强化人们对线上交易的依赖，2020年将再创新高。

(2) 行业地位

目前，跨境出口电商市场尚未形成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行业集中度较低，企业平均规模偏小，行业格局尚未成型，但国内已逐渐形成了一批具备较强实力的品牌电商企业，虽价之链在品牌电商业务方面存在强有力的竞争对手，但其建立相对完善的跨境出口电商综合服务体系，在国内同行业中独树一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589,919,387.95	1,919,149,402.77	-17.15%	2,272,495,88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380,806.75	54,500,755.40	267.67%	-649,729,15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145,003.27	50,590,188.55	-30.53%	-752,967,53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672,248.79	291,577,722.91	-10.60%	390,427,890.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97	0.1522	267.74%	-1.8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97	0.1522	267.74%	-1.8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8%	9.26%	18.62%	-72.95%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2,208,086,161.65	2,043,682,156.62	8.04%	2,142,044,12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7,058,034.64	618,242,238.76	32.16%	561,423,672.62
---------------	----------------	----------------	--------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7,051,203.45	450,172,132.17	377,439,493.85	465,256,55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21,120.49	45,225,978.72	24,850,051.42	138,825,89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40,922.37	43,235,872.47	15,177,125.08	-13,827,07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50,099.36	77,712,019.07	63,588,160.31	53,121,970.0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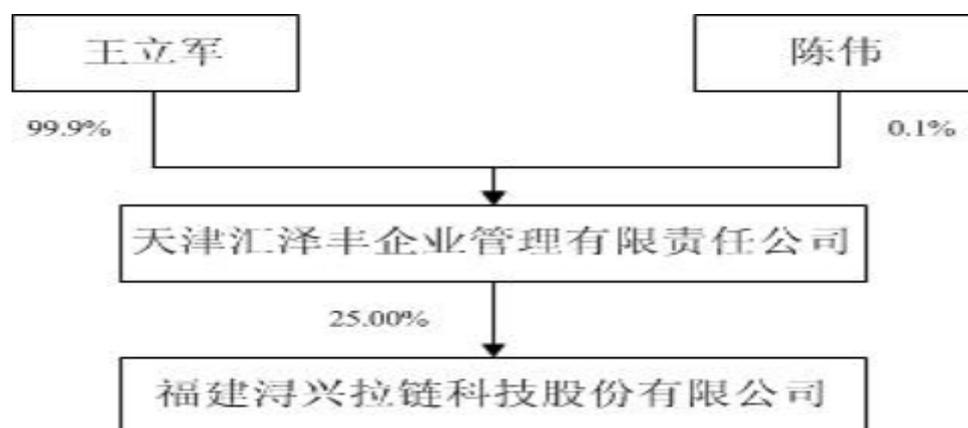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9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汇泽丰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0%	89,500,000		质押	89,500,000	
诚兴发展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49%	48,300,000				
福建浔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6%	46,054,228				
厦门时位宏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3%	23,750,047		质押	15,348,836	
周杏英	境内自然人	3.18%	11,398,373				
林志强	境内自然人	1.82%	6,500,400				
吴景珍	境内自然人	1.78%	6,383,051				
孙娜	境内自然人	1.61%	5,780,000				
甘情操	境内自然人	0.59%	2,126,036		冻结	2,126,036	
吴锦祥	境内自然人	0.55%	1,969,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吴景珍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383,051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球经济活动停滞，经济增长严重下滑。面对新冠疫情带来的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在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公司全力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工作，通过进一步优化内部管理，持续推进降本增，采取灵活销售策略、稳定客户占比等举措，最大限度降低了各种因素对公司的不利影响。随着业绩对赌期限届满、业绩承诺补偿仲裁的举证质证完成，2020年下半年公司启动全面接管价之链工作，克服价之链原控制人设置障碍，主动挽留核心人员稳住了员工士气，积极招揽业内人才组建了新的经营团队，重塑业务和品牌，经过半年努力将价之链经营恢复到正常状态。经过三年的不懈努力，公司赢得业绩承诺补偿仲裁的胜诉，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89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17.1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038.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7.67%。其中，拉链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15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478.02万元；跨境电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75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39.94万元。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利润主要来源于拉链业务。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条装拉链	793,758,338.16	270,916,294.96	34.13%	-15.45%	-15.00%	0.18%

码装拉链	215,365,030.60	59,502,827.03	27.63%	-11.18%	6.43%	4.57%
拉头	158,022,816.93	48,782,644.36	30.87%	-21.02%	-26.95%	-2.51%
纽扣	25,139,209.12	5,323,309.54	21.18%	-18.46%	-18.15%	0.08%
其他(拉链业务)	22,340,366.04	12,272,779.39	54.94%	-32.60%	-8.03%	14.68%
跨境电商产品	375,293,627.10	160,135,710.01	42.67%	-20.79%	-3.64%	7.5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3.29亿元，降幅17.15%；受收入下降影响营业成本同步减少1.68亿元，降幅14.02%。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同比增加1.46亿元，主要系公司根据准则及仲裁结果，确认价之链股权收购项目业绩补偿收益1.92亿元所致。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7月，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1）
2020年6月，财政部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2）
2019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3）

其他说明：

（1）2017年7月5日，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具体政策详见附注三、（三十三）。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2020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除部分财务报表科目重分类外，没有重大影响，相应财务报表项目变动详见附注三、（三十八）3.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 2020年6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该会计政策处理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A. 关联方认定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或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还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B. 业务的定义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解释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国根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